

景德镇学院教务处

景院教发〔2024〕53号

关于 2023-2024-2 期末考试命题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学校安排，现将 2023-2024-2 期末考试命题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试卷命题

1. 完成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前。

2. 命题原则

(1) 严格执行《景德镇学院试卷命题审批表》程序（见附件 1），以教学大纲为依据，重点考查学生对该课程的基本知识、基本理论、基本技能的理解和掌握情况。试题的覆盖面应包括教学大纲要求的基本内容，**试题内容需对应课程目标。**

(2) 按照《景德镇学院考试试卷模板》（见附件 2）制卷。卷面中的 A/B 卷、学年学期、考试课程、考试班级、考试人数、大题分值等信息由制卷人填写，姓名、学号、院系由考生填写。

考生答题在试卷上完成，一般不另附答题纸。试题之间要按照试题类型、内容留足空隙，方便学生答题。

(3) 试题要难度适当，题量适中，分值分布合理。

3、命题数量。每门课程需命拟试题 A、B 两卷，各卷试题的覆盖面、难易程度及题目分量应相当。A、B 两卷的重复率应控制在 30% 内。

4、题型结构。同一套试卷中，试题类型应多样化（如选择题、判断题、问答题、证明题、论述题、案例分析或其他类型的综合性题等），一般不少于四种。试题表达要条件完整、数据准确、语言简明。

5、格式注意事项。

(1) 大题题号后应标注“本大题共 X 小题，每题 X 分，共 X 分”。

(2) 试题之间应留出足够的答题间隙，排版勿过密。

(3) 试题应排列整齐，首行缩进两格。

(4) 大题之间应空出一行，大题题名加粗。

(5) 试卷电子版统一为 PDF 格式。

6、试卷命题审核审批由开课单位负责。各学院在试卷命题审核审批时，除审核试卷命题质量外，还需审核试卷的格式、排版等是否符合规范。

二、材料提交

请各学院于5月21日前将附件2电子版(PDF格式),附件3纸质、电子版材料交教务处考务学籍科汪老师(行政楼208室)。纸质版材料须经二级学院教学科研科及二级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。附件1入试卷袋由学院归档。

- 附件：1. 景德镇学院试卷命题审批表
2. 景德镇学院考试试卷电子版(PDF格式, 要求本科和专科分开, A卷和B卷分开)
3. 2023-2024-2学期期末考试课程汇总表

